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持續關連交易 商標許可協議

商標許可協議

於2021年12月30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商標許可協議，據此，京東方同意授權本集團於其顯示屏商品及服務上使用商標，自2021年12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上市規則之含義

京東方（香港）（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4%。京東方為京東方（香港）之聯繫人，因此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商標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了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商標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高於0.1%但低於5%，故商標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和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商標許可協議

商標許可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日期 ： 2021年12月30日（交易時段後）
- 訂約方 ： 京東方（許可人）
 本公司（被許可人）
- 商標的使用 ： 京東方同意授權本集團使用商標於（1）其被許可的顯示屏商品及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產品表面、產品包裝、產品說明書、產品交易文書和產品宣傳手冊；（2）不指向特定產品的品牌識別，包括但不限於內部品牌接觸點使用（如樓體標誌及樓內裝潢、企業辦公用品等），以及外部品牌推廣活動使用（如展會、論壇及其他推廣活動等），且該等活動僅能使用商標進行推廣；及（3）作為商號使用在企業名稱中。
- 許可費 ： 本公司上一年度扣除內部採購金額的主營業務銷售額的0.8%。

 年度許可費收費率乃由本公司與京東方參考其他許可人就類似交易及現行市況收取的許可費後公平磋商釐定。
- 期限 ： 2021年12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包括首尾兩日）。
- 付款方法 ： 京東方每年向本公司出具年度許可費通知，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在收到通知的60日內，向京東方支付該等費用。

歷史數據和年度上限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及2021年11月30日止11個月，京東方並無就本公司使用商標收取任何許可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兩個年度的年度上限分別為1,800,000港元及32,000,000港元。

年度上限是在考慮 (i) 本公司歷史和預測的財務表現；(ii) 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和2021年的兩個年度扣除內部採購金額的主營業務預期銷售額；及 (iii) 本公司與京東方之間的公平磋商。

股東務請注意，年度上限乃本公司根據本公司現時所得資料對相關最大年度交易金額的最佳估計。年度上限與本公司的財政或潛在財政表現並無直接關係，亦不應被視為與之有任何直接關係。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訂立商標許可協議的原因及益處

自本公司於2017年更改其名稱為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後，本公司於顯示屏商品及服務之所有業務、企業推廣及其他經營活動使用商標。由於商標已廣泛應用於本公司管理及營運的所有業務及活動，並被大眾普遍認識及認可，商標已成為本公司品牌及形象推廣的一個重要方式及本公司外部推廣及營銷活動的關鍵標誌。持續使用商標將確保本公司品牌及形象的持續推廣，進而確保本公司的服務及業務更好地被大眾接受，這亦將提升本公司的長期競爭力及效率。

憑藉京東方集團的面板研發及自動化生產流程等競爭優勢，京東方集團已為本集團提供度身設計及全面品質支援且經本公司認為公平合理價格之TFT面板及模組。憑藉京東方集團所提供TFT面板的穩定供應及技術支援，加上可獲得京東方的全系列最先進之顯示產品，因此在面對車載顯示市場激烈競爭之情況下，本集團的TFT業務得以迅速擴張（尤其在中國）。本集團之總收入由2017年約2,879,000,000港元增加至2020年約4,527,000,000港元。於2020年，本集團的TFT模組業務及TP顯示模組業務貢獻了本集團之收入超過75%。於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收入約3,200,000,000港元，與2020年上半年約1,898,000,000港元比較增加約69%。於2021年上半年，來自銷售TFT模組及TP顯示模組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81%。於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76,900,000港元，增幅約為423%。京東方連同本集團（為京東方集團之唯一車載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之平台）在全球車載顯示市場中維持領導地位。

鑑於上述，本公司訂立商標許可協議以繼續使用商標。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商標許可協議屬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ii）商標許可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之條款屬公平及合理和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iii）商標許可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各方資料

本集團於1978年成立，其股份於1991年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及工業顯示屏業務，具備單色顯示製造產能及TFT及TP顯示屏模組裝配產能。

京東方（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其A股的股份代號為000725，而B股的股份代號為200725）之公司）是半導體顯示技術、產品及服務的供應商，其產品廣泛應用於手機、平板計算機、筆記本計算機、顯示器、電視、車載顯示屏、數字信息顯示等各類顯示領域。京東方是全球TFT顯示屏市場的主要供應商之一。京東方亦設有可製造TFT模組的生產線，而TFT模組主要用於電話、平板計算機、

筆記本計算機、顯示器、電視、車載顯示屏及數字信息顯示等消費品。本集團是京東方集團內唯一的汽車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平台。

上市規則之含義

京東方（香港）（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4%。京東方為京東方（香港）之聯繫人，因此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商標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了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商標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高於0.1%但低於5%，故商標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的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和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一般資料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高文寶先生（「高先生」）持有京東方1,860,700股A股股份，執行董事蘇寧先生（「蘇先生」）持有京東方150,000股A股股份，非執行董事邵喜斌先生（「邵先生」）持有京東方787,600股A股股份，非執行董事金浩先生（「金先生」）持有京東方628,800股A股股份及非執行董事張淑軍女士（「張女士」）持有京東方153,700股A股股份。此外，高先生為京東方的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委員及執行副總裁以及京東方顯示事業行政總裁。蘇先生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附屬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蘇先生亦兼任京東方車載SBU總經理及京東方副總裁。邵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群首席產品官。金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群產銷管理中心長兼任顯示器件產銷管理中心長。張女士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群財務運營管理中心副中心長及南京中電熊貓平板顯示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附屬公司）財務總監。

高先生、蘇先生、邵先生、金先生及張女士出席董事會會議，於董事會會議就批准商標許可協議以及於2021年及2022年其總年度費用之年度上限不計入法定人數和放棄投票。除上述披露外，概無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於商標許可協議中擁有重大利益或需要放棄投票。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年度上限」	指	就上市規則第14A章而言，指本公司根據商標許可協議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兩年向京東方支付的最高費用，詳情載於本公告「歷史數據和年度上限」段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京東方」	指	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京東方（香港）」	指	京東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京東方的全資附屬公司
「京東方集團」	指	京東方及其附屬公司（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	指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0），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TFT」	指	薄膜電晶體
「TP」	指	觸屏
「商標」	指	商標「京東方」和「BOE」
「商標許可協議」	指	由京東方（許可人）和本公司（被許可人）簽訂日期為2021年12月30日之商標許可協議，據此，京東方同意授權本集團於其被許可的顯示屏商品及服務上使用商標，自2021年12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主席
高文寶

香港，2021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高文寶先生、高穎欣女士及蘇寧先生為執行董事，邵喜斌先生、金浩先生及張淑軍女士為非執行董事，而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